

第一个五年计划講話

第一个五年计划中的農業

王 耕 今

中華全國科學技術普及協會出版

N49
74
.65

第一个五年计划講話

第一个五年计划中的農業

國家計劃委員會農林水利局副局長

王 耕 今

中華全國科學技術普及協會出版
1956年·北京

科書小冊子

第一个五年計劃中的任务和規模	楊英傑等著	1角4分
第一个五年計劃中的冶金工業	宋養初著	1角3分
第一个五年計劃中的机器制造工業	景林著	1角2分
第一个五年計劃中的燃料工業	王新三著	1角2分
第一个五年計劃中的化學工業	張珍著	1角
第一个五年計劃中的郵電和運輸	鍾毅著	1角2分
第一个五年計劃中的輕工業	胡明著	9分
第一个五年計劃中的農業	王耕今著	9分
第一个五年計劃中的商業	劉明夫著	8分
第一个五年計劃中的文教工作	高云屏著	即出
第一个五年計劃中的地質工作	程裕洪著	8分
第一个五年計劃中的人民保健事業	崔義田著	即出
第一个五年計劃中的科學研究工作	武衡著	即出
黃河的治理与開發	李銳著	2角1分

出版編號：259

第一个五年計劃中的農業

著者：王耕今

責任編輯：章道義

出版者：中華全國科學技術普及協會
(北京市文德街3號)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登記證字第053號

發行者：新華書店

印刷者：北京市印刷一廠

(北京市西便門東大條乙1號)

开本：31×43公分 印張：1/2 字数：14,700

1956年4月第1版 印数：35,500

1956年4月第1次印刷 定价：(7)9分

本書提要

這本小冊子根據農業合作化運動高潮到來以後的新情況，並結合全國農業發展綱要中有關發展農業生產的規定，將五年計劃中的農業增產計劃，作了比較通俗的解說。內容主要說明：發展農業的重大意義、農業增產的規模、農業合作化運動的偉大成就和實現五年農業增產計劃的措施。可供廣大農村干部制訂農業生產規劃的參考和一般讀者閱讀。

目 次

發展農業是保証工業發展和全部經濟計劃完成的基本條件	1
恢復時期我國農業生產的基本情況	4
五年計劃中農業增產的規模	5
發展農業合作化是發展農業生產唯一正確的道路	10
實現五年農業增產計劃的主要措施	15

發展農業是保證工業發展和全部 經濟計劃完成的基本條件

我國發展國民經濟的第一個五年計劃，是把我國建設為一個社會主義國家的重要步驟。社會主義建設是以工業化為主體的，因為「沒有工業，便沒有巩固的國防，便沒有人民的福利，便沒有國家的富強。」^{*}工業是整個國民經濟的主腦，也是發展農業的基礎。農業用的拖拉機、抽水機、化學肥料、殺蟲藥械等等，都是靠工業供給的，只有發展工業，農業的生產力才能進一步地發展和提高。

在我們國家發展工業的同時，也必須注意相應地發展農業，李富春副總理在「關於發展國民經濟的第一個五年計劃的報告」中說：「我國集中力量發展工業，但決不能夠減輕發展農業的意義。沒有農業的相應發展，我們的工業化事業是不可能實現的。」因為：

只有發展農業，才能有豐富的糧食。隨着工業和整個國民

*毛主席：論聯合政府。

經濟的發展，糧食的需要量是日益增多的。特別是工業人口和城市人口的發展，以及經濟作物區的擴大，使不少人從糧食生產者變成了糧食消費者。現在我國的城市和工礦人口約有8千萬人，經濟作物區的農民和農村的非農業人口也有幾千萬人，每年需要消費几百億斤商品糧食，這樣，再加出口和國防方面的需要，要求的商品糧食就更多。增加糧食生產，保證糧食供應，是提高人民生活、穩定市場、保證工業發展的基本條件。

只有發展農業，才能保證輕工業所需的原料。目前我國工業依靠農業供應原料的佔很大比重，也就是說，目前有很大一部分工業的發展是以農業原料能否相應發展為轉移的。例如1952年棉花丰收，1953年的棉紗就比1952年增長了13.4%；而1954年的棉花因災減產，1955年的棉紗生產不僅沒有增長，反而比1954年減少了14.5%。他如麻袋、食糖、卷煙、食油等工業的發展，都必須有相應的農產品來保證。如果在工業方面新建一個紗廠或糖廠，那麼，在農業方面也就必須增產相應數量的棉花或糖料，然後紗廠或糖廠才能投入生產。

只有發展農業，才能提高農民的購買力，擴大工業品的市場。我國有5萬萬多農民，目前購買力還很低，但一經組織起農業生產合作社並發展了生產之後，他們的購買力即會迅速地提高。例如從1953至1955年上半年，兩年半內雙輪雙鋒犁和雙輪單鋒犁才推廣了10多萬部，由於1955年下半年合作化迅速發展，以及農業丰收，半年的時間即推廣了50多萬部，超過以往二年半推廣數量的4倍，如果各方面配合得好，1956年推廣的數量可達270萬部，為過去幾年推廣數量的4倍以上（1955年底推廣數量共達61萬部）；1956年農民對動力水車、

抽水机、鍋獸机的需要量，都比往年有几倍至几十倍的增加。这些產品在 1955 年上半年还有積压，下半年就都供不应求了，1956 年工業部門为了供应这些產品，感到非常緊張。从而大大促進了机械制造工業的進一步發展。

發展農業也是社会主义建設資金積累的重要來源之一。毛主席曾指示說：「为了完成國家工業化和農業技術改造所需要的大量資金，其中有一个相当大的部分是要从農業方面積累起來的。这除了直接的農業稅以外，就是發展为農民所需要的大批生活資料的輕工業的生產，拿这些东西去同農民的商品糧食和輕工業原料相交換，既滿足了農民和國家兩方面的物資需要，又為國家積累了資金。」*

發展農業也是增加外匯的重要來源。目前我國的出口物資有很多是農業產品，也就是說，我國進口的工業設備和建設器材所需要的外匯，大部分是靠農產品出口換來的。我國的大豆、花生、蚕絲、茶叶、水菓、药材、羊毛、豬肉、雞蛋、桐油等等，每年都有大量的出口，其中僅大豆一項，每年出口的產品價值即約可換回 200 萬噸汽油或 18,000 多台拖拉机。

因此，为了發展工業，就必須相应地發展農業。計劃中指出：「沒有農業的相应發展，我們工業化事業是不可能實現的。如果農業的發展趕不上工業發展的需要，如果工業農業生產之間失去平衡和日益脫節，就勢必造成很大的困難，嚴重地影响工農聯盟，而致打亂國家整个的建設計劃。」**「發展農業是保證工業和全部經濟計劃完成的基本条件。」***

*毛主席：關於農業合作化問題。

**發展國民經濟的第一个五年計劃。第 79 頁。

***同上。

恢复时期我国農業生產的基本情况

我國的農業生產，經過反动政府及長期戰爭的摧殘破坏，1949年粮食生產量只有2,263.6億斤，為抗日戰爭前的75.4%；棉花只有890萬担，為抗日戰爭前的52.4%；其他農產品下降的尤為嚴重。解放後，在党和人民政府的領導下，經過土地改革，組織起來（主要是互助組），經濟扶持和技術指導等工作，農業生產獲得了迅速地恢復和發展。至1952年粮食總產量達到3,278.3億斤，比1949年增長了44.8%，超過歷史上最高年產量的9.3%；棉花總產量達到2,610萬担，比1949年增長了1.93倍，超過歷史上最高年產量的53.6%，其他如黃洋麻、烤菸、甘蔗、甜菜等都比1949年有1倍到几倍的增長，這就保證了我國在恢復時期市場的穩定和工業的發展。

1952年的農業生產，雖然比過去有了很迅速地發展，但水平仍然是很低的。全國糧食按人口平均計算，每人僅有560多斤，還不到蘇聯1952年每人平均的半數，棉花每人平均還不到5斤，僅有蘇聯1950年每人平均的38%。農民的生產力，經過土地改革，已從封建制度下獲得解放，但小農經濟仍佔絕對優勢，這種一家一戶就是一個生產單位的小農經濟，經營着小塊的土地，使用着古老的農具，生產投資能力很低，抵抗災荒的能力很薄弱，「這種建立在勞動農民的生產資料私有制上面的小農經濟，限制着農業生產力的發展，不能滿足人民和工業化事業對糧食和原料日益增長的需要，它的小商品生產的分散性和國家有計劃的經濟建設不相適應，因而這種小農經濟和社會主義工業化之間的矛盾，已隨着工業化的進展而日益顯露」。

出來。」*因此，五年計劃中規定，以農業生產合作社的形式來改造小農經濟，並在這個基礎上加強農業增產措施，以保證農業生產——特別是糧食和棉花生產的進一步發展，逐步克服農業落後於工業的矛盾。這是我們的一項艰巨而光榮的任務。

五年計劃中農業增產的規模

五年計劃中規定：1957年農業及其副業的總產值將從1952年的483.9億元增加到596.6億元，即比1952年增長23.3%，每年平均增長4.3%。根據國家的需要及農業生產方面的情況，五年計劃對以下幾個方面都做了明確的規定。

一、五年計劃對各種農作物的播種面積安排如下：

類 別	1952 年		1957 年		1957年為 1952年的 %
	面積(萬畝)	構成(%)	面積(萬畝)	構成(%)	
糧食作物	185,968.3	87.8	191,479.2	84.2	103.0
其中：稻	42,573.4		44,486.4		104.5
小麥	37,169.8		40,025.7		107.7
大豆	17,519.0		19,023.6		108.6
技術作物	17,844.6	8.4	22,685.8	10.0	127.1
其中：棉花	8,363.6		9,500.0		113.6
油料	8,571.0		11,807.7		137.8
其他	8,070.8	3.8	13,212.1	5.8	163.7
總 計	211,883.7	100.0	227,377.1	100.0	107.3

這個安排，保證了糧食播種面積的增加，也保證了技術作物和其他作物中的蔬菜、綠肥等作物的發展。有人提出，為了保證工業的發展，為什麼不更多的增加一些技術作物的面積以保證工業原料的生產呢？我們認為，五年計劃中對各種播種面

*關於黨在過渡時期總路線的學習和宣傳提綱。

積的規定，是根據國家的需要和可能的情況而安排的，是在不影響糧食增產的條件下，利用各地區不同的條件，以擴大技術作物面積的，是慎重地研究了各種作物的合理比例而提出的。某些技術作物的種植面積，根據實際需要，在年度計劃中，作一些小的調整和增加，是必要的，也是不可避免的。但如果過分擴大，即將影響糧食的增產，而糧食生產則是整個農業生產的基礎，要發展技術作物，必須在保證糧食增產的條件下才有可能。因為要發展技術作物，就必須保證種植技術作物的人有糧食吃，否則他們就不肯也不可能種植技術作物，技術作物的發展，取決於糧食生產的高漲。這兩類作物必須保持合理的比例，否則就會引起某種嚴重情況。1953—1955年執行的結果，糧食的播種面積已達194,079萬畝，超過了五年計劃的指標，各種技術作物一般都完成了五年計劃中規定的年度計劃指標。但糧食作物中的大豆和技術作物中的油料的播種面積，還沒有完成五年計劃中規定的年度計劃，今后應該努力爭取完成它。

二、五年計劃對各種主要農產品的發展速度計劃如下：

(單位：糧食為億斤；棉花等為萬擔)

產 品	1952 年	1957 年	1957 年 比 1952 年增加	1957 年為 1952 年的 %
糧 食	3,278.3	3,856.0	577.9	117.6
棉 花	2,610.0	3,270.0	660.0	125.4
黃 洋 蔥	610.0	730.0	120.0	119.7
烤 菖	440.0	780.0	340.0	176.6
甘 蔗	14,230.0	26,350.0	12,120.0	185.1
甜 菜	960.0	4,270.0	3,310.0	446.4
茶 叶	164.0	224.0	60.0	135.8
家 蚕 稗	124.0	186.0	62.0	150.1

各種農作物的發展速度，是根據國家需要和可能條件提出的。五年計劃完成以後，全國每人平均糧食消費水平，可以從 1952 年的 560 斤提高到 612 斤，每人平均棉布，可以從 1952 年的 20.1 尺提高到 30.6 尺，其他產品的供應都會有顯著的提高。這個要求是積極的，也是可靠的。有人提出，我國在恢復時期，農業增產的速度不是很快的嗎？為什麼五年計劃中的增產速度反而低於前幾年的速度呢？我們認為，農業生產在恢復時期和發展時期發展的速度是不能相比的。恢復時期是在長期戰爭摧殘破壞之後農業生產水平很低的基礎上，經過土地制度改革運動，年成情況又較好，因而增產速度是比較快的。五年計劃中的農業發展速度，是在比較丰收的水平上提出的，是在已經超過了歷史上最高年產量的水平上進一步的增長，像土地改革這樣的條件沒有了，必須用新的辦法來保證農業生產的繼續發展。我國農業發展的潛力是很大的，如果能提前完成農業合作化，就有充分可能提前和超額完成五年農業生產計劃。1953 年和 1954 年兩年，因為農業合作化的比重還很小，又加自然災害特別嚴重，糧食、棉花都沒有完成預定計劃。1954 年糧食總產量為 3,390 億斤，僅比 1952 年增長了 3.4%；棉花總產量為 2,130 萬擔，反比 1952 年減少了，僅為 1952 年的 81.7%。隨著農業合作化運動的高漲和農民生產積極性的提高，1955 年農業生產獲得了空前的丰收，糧食總產量達到 3,652 億斤，比 1952 年增長了 11.4%，棉花總產量達到 3,006 萬擔，比 1952 年增長了 15.1%，其它作物也有很大的增長。事實清楚地告訴我們，農業合作化高潮的到來，農業生產的高潮也必然隨之到來，根據初步擬定的 1956 年計劃，同 1955 年相比，

「糧食產量將增長約 9%，棉花產量將增長約 18%」。*如果沒有特殊嚴重的自然災害，是完全可以實現的，只要努力完成了 1956 年的計劃，就可以提前一年並超額完成五年農業生產計劃。

三、五年計劃對牲畜頭數的增長提出以下指標：

(單位：萬頭)

種類	1952 年	1957 年	1957 年為 1952 年的 %
大 家 畜	7,618	9,787	128
小家畜：綿羊	3,688	6,372	186
山羊	2,490	4,432	178
猪	8,977	13,834	154

畜牧業是農業的一個重要組織部分。促進畜牧業的發展，對於發展農業生產，發展輕工業，增加畜產品的供應，增加農民收入，都有很大的意義。我國在相當的時期內，農業生產的動力，還是依靠牲畜。目前農業區的耕畜不足，加以分布不平衡，在某些地區尤感缺乏。因此，必須大力發展役畜。隨著國民經濟的發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也要求生產更多的畜產品：豬肉、羊毛、皮革等等。我們知道，大量养猪养羊不但可以增加城鄉人民的肉食供應，增積農家肥料和毛紡原料（羊毛），也是供應出口物資換取外匯的主要途徑。例如，每出口 1 噸豬肉可換回 5 噸鋼材，12 箱猪鬃即可換一部拖拉機；1 噸羊毛可換回 16 噸化學肥料，4,000 噸羊毛即可換一個供 100 萬人口用電的火力發電廠。

*周總理一月卅日在人民政協第二屆全國委員會第二次全體會議上的政治報告。

1953年和1954年牲畜头数，都按预定计划完成了，1955年的计划由於1954年洪水和冻灾的影响，沒有完成，因此採取有效措施，大力爭取完成五年牲畜發展計劃，將是我們一項很重要的任务。

四、五年計劃对林業建設的任务也作了如下的規定：

为了供应國家大規模建設所需的木材和保障農業生產，五年計劃規定：五年內營造經濟林6,674万畝，其中用材林为5,327万畝，用材林的营造主要是在生產較快的長江以南各省（江苏、安徽、浙江、福建、湖南、湖北、江西、廣东、廣西、四川、云南、貴州等省）的山地進行。营造防护林2,343万畝，其中东北西部、內蒙东部和山东沿海的防护林共511万畝，遼寧繞陽河、吉林松花湖、永定河、漢水、黃河上中游及淮河上中游的水源林共437万畝，陝西北部、河南东部的防沙林共77万畝，其他各地水系的水源林和農田防护林共1,318万畝。

我們知道我國的森林面積是很小的，而且集中於东北、內蒙、西南的部分地区，其他廣大地區則沒有或很少森林，這是造成水旱風沙灾害，威脅農業生產的基本根源，同时木材資源也極為缺乏。为了从根本上改变这种情况，全國農業發展綱要（草案）第21条规定：「从1956年开始，在12年内綠化一切可能綠化的荒地荒山、在一切宅傍、村傍、路傍、水傍以及荒地上荒山上，只要是可能的，都要求有計劃的种起樹來。」五年計劃期內前三年的造林計劃，都超額完成了，1956年就可以提前和超額完成五年造林計劃，这將为12年綠化一切可能綠化的荒地荒山，奠定良好的基礎。

从以上材料中可以看出，五年計劃中的農業發展計劃是巨

大的，它的勝利完成，特別是提前和超額完成，對於國家社會主義建設和人民生活的提高，將具有多么重大的意義！

發展農業合作化是發展農業

生產唯一正確的道路

分散落後的小農經濟，是和國家的社會主義工業化不相適應的。蘇聯的經驗證明：「只要農業生產的主要形式仍然是細小的個體經濟，農村中的資本主義經濟制度的基礎就會保存下來，農村資產階級對貧農和很大一部分中農的剝削就會保存下來。小商品生產制度不能使農民羣眾擺脫剝削和貧困。」* 小農經濟不僅不能逐步實現擴大的再生產，甚至連簡單的再生產有時也難以實現。以這樣的小農經濟為基礎，迅速地發展社會主義工業是不可能的。為了發展農業生產，就必須把分散的小農經濟，改變為大規模的生產。

把小農經濟改變為大規模的生產，有兩條可能的道路：一是改變為資本主義的大生產，這條道路就是要使廣大農民遭到破產，使工農聯盟陷於滅亡，使富農大大發展，並使社會主義在農村中遭到失敗，這條道路是和我國社會主義建設不相容的，是必須堅決反對的；另一條道路，就是採用說服教育的方法，在自願互利的基礎上把個體農民聯合起來，實行農業的社會主義改造，使農業能夠由分散落後的小農經濟變為先進的大規模生產的合作經濟，以便逐步克服農業不能適應國家社會主義工業化發展的矛盾，並使農民逐步擺脫貧困，走向共同富裕和普遍繁榮的生活，這是發展農業的唯一正確的道路，已從蘇

* 政治經濟學教科書。第378頁。

聯得到完全的證明，中國共產黨和毛主席也早已確定我國必須走這條道路。我國發展國民經濟的第一個五年計劃遵循着這個方針，提出了發展農業合作化的計劃，並把这个計劃作為五年計劃的偉大組成部分。

當1952年——五年計劃開始的時候，全國農業生產合作社只有3,644個，入社農戶為59,000戶。五年計劃規定：到1957年全國參加初級形式的農業生產合作社的農戶達1/3左右。其中，東北各省、山西、河北、山東、河南和其他老解放區，合作化的規模可能達到農戶半數左右。因為我國已經建立了以工人階級為首的人民民主專政，而這個人民民主專政正在組織社會主義建設；同時因為中國農民人多、地少，時有災荒威脅，經營方法落後，雖然在土地改革以後，他們的生活已有所改善，但其中有60—70%的農民（即貧農、新中農中的下中農和老中農中的下中農），仍然有困難或者仍然不富裕，「全國大多數農民，為了擺脫貧困，改善生活，為了抵御災荒，只有聯合起來，向社會主義大道前進，才能達到目的。」*因此，他們有走社會主義的積極性。五年合作化計劃，執行3年的結果，都超額完成了計劃。自1955年7月31日毛主席作了「關於農業合作化問題」的報告和中共七屆六中全會（擴大）公布了「關於農業合作化問題的決議」克服了右傾保守思想之後，在全國範圍內，掀起了農業合作化運動的高潮，到1956年2月中旬，已有1萬萬戶以上的農戶加入農業生產合作社，佔全國總農戶數的85%，七個半月的時間發展了8,600多萬戶。根據中共中央政治局提出的「1956年到1967年全國農業發展

*毛主席：「關於農業合作化問題」。

綱要（草案）」的計劃，要求各省、市、自治区在 1956 年底基本上完成初級形式的農業合作化，達到 85 % 左右的農戶加入農業生產合作社。「這是一件了不起的大事」*而現在却已提前完成了。

按照原定的計劃，在第一个五年計劃期內，農業社会主义改造是以土地入股、統一經營的部分集体所有制的初級的農業生產合作社為主要形式，但到 1956 年 2 月中旬，參加高級形式即生產資料完全公有化的全社会主义的農業生產合作社的農戶，已达 5,000 多萬戶，佔全國農戶总数的 48%。毛主席對發展高級社的問題曾指示說：「對於條件已經成熟了的合作社，就應當考慮使它們從初級形式轉到高級形式上去，以便使生產力和生產能獲得進一步的發展。因為初級形式的合作社保存了半私有制，到了一定的時候，這種半私有制就束縛了生產力的發展，人們就要求改變這種制度，使合作社成為生產資料完全公有化的集体經營的經濟團體。生產力一經進一步解放，生產就會有很大的發展。」**又說「現在辦的半社会主义的合作社，為了易於辦成，為了使干部和羣眾迅速取得經驗，二、三十戶的小社為多。但是小社人少地少資金少，不能進行大規模的經營，不能使用機器。這種小社仍然束縛生產力的發展，不能停留太久，應當逐步合併。」***「1956 年到 1957 年全國農業發展綱要（草案）」中具體規定了發展高級合作社的速度：要求合作基礎較好並且已經辦了一批高級社的地區，在 1957 年基本

*毛主席：「中國農村的社会主义高潮」序言。

**見「中國農村社会主义高潮」。285 頁。

***見 同書。611 頁。

上完成高級形式的農業合作化。其余地区，則要求在 1956 年，每区办一个至几个大型（一百戶以上）的高級社，在 1958 年基本上完成高級形式的農業合作化。

誰都可以想到，中國共產党領導的農業合作化运动的迅速而又健康地發展，將对我國整个國民經濟的發展，特別是对農業生產的發展，具有多么重大的意义。

隨着全國農業合作化运动的高潮，也將出現一个農業生產运动的高潮。从已有的材料証明，農業生產合作社已經大大地表現了它的优越性：第一、農業生產合作社能够充分合理地利用土地。合作化以前、農民种植的土地常常是东零西碎的，有的离家很远，耕作不便，經過土地連片以后，不但可以除去一些不必要的田埂、地界，增加耕地面積，还可以根据社員的居住远近把耕作區進行調整，節省社員跑路的时间，为精耕細作創造了条件。如新海連市朝陽鄉前進農業生產合作社，土地整理了以后，擴大了耕地面積 20 多畝，節省了跑路時間 2,000 多个工。同时，由於合作社实行土地統一經營，因而就能够克服过去个体農民「吃啥种啥」自足自給的經營方式，实行因地种植提高生產量。如晉縣东里庄有兩种土壤，一种是黑粘土，种棉花每畝只能收 20—30 斤，种谷子每畝却能收 400 斤，而另一种白沙土种棉花每畝能收 50 斤，种谷子却只能收 200 多斤，但过去个体農民常常是什么都种，地力便不能充分發揮。第二、農業生產合作社能够進行各种为个体農民所办不到的技術改革。如过去个体農民的地塊，一般不超过 10 畝，也需搞一套水井水車，合作社土地連片之后，一套水井水車就可以澆地 20 畝左右，擴大澆地面積 1 倍。过去个体農民因为農具落后，